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济长政办字〔2024〕1号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 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 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22日

(联系电话：区教育局艺术科，0531-87228742)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切实加强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以体育智、以体育心,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6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促进学生积极参与体育运动、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1. 聚焦学生身心健康,积极践行“教学是基础、竞赛是关键、体制是保障、育人是根本”的发展理念,不断健全学校体育工作体制机制。

2. 努力践行教会、勤练、常赛“三位一体”和面向全体普及推广、面向精英培养专长的“一体两面”推进格局,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普遍建立,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和综

合素养明显提升。

3. 立德树人、五育并举，精准施策、定向发力，努力打造“校校有队、项项有队、周周有赛、人人参与”的校园体育新样态。

4. 谋划制定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师资、场地不足问题得到逐步解决。

到 2025 年，多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学校体育推进机制更加健全，体育课时和锻炼时间切实得到保证，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普遍建立，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超过 95%、优良率超过 54%；到 2035 年，基本建立具有长清特色的多样化、现代化、高质量的学校体育体系。

三、主要措施

（一）实施体育教学改革行动

1. **增加体育课时。**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开齐开足开好体育课，优化学校课程方案，调整课程设置比例，切实保障体育课时。统筹安排学校体育课，设置“必修+选修”课程超市，采用“走班选课+班级授课”等形式，逐步增加体育课时，基础教育阶段试点学校每天开设 1 节体育课，列入校本课程计划。学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不少于 1.5 小时，其中中等强度及以上体育锻炼不少于 1 小时；落实体育家庭作业制度，保障学生每天校外体育锻炼不少于 1 小时；幼儿园每天户外活动不少于 2 小时，其中体育活动不少于 1 小时。强化学生军事训练，落实军训课时，保证军训质量。（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2. **增强学生体质健康。**全面落实中小学大课间体育活动制度，

分层开展课外体育活动。加强体能训练与体育课教学内容衔接，充分运用课后服务时段，设置各类健身锻炼项目，提高学生参与运动兴趣；合理布置体育锻炼作业，争取家长支持学生参加校内外体育活动，协调社区为学生体育活动创造便利条件，确保学生高质量参与校内外各 1 小时体育活动全覆盖。（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3. 改革创新教学。以学生发展为本，以培养运动兴趣和终身锻炼习惯为导向，将核心素养贯穿于体育教学全过程，因地制宜设立丰富系统的体育课程或体育活动项目，落实“教会、勤练、常赛”要求，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实施“基本运动技能+体能+健康教育+专项运动技能+跨学科主题学习”体育教学模式，帮助学生至少熟练掌握 1 项运动技能。开展线上线下、室内室外、校内校外体育教学研究，提升教学质量。探索推广适合不同类型学生的体育教学资源，提升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的体育教学质量，保障学生体育教育权利。全面普及游泳教学，培训游泳指导员和救生员，力争到 2025 年，让每一名适宜游泳的中小学生掌握游泳技能。（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4. 培养学生健康人格。加强体育与健康教育融合，落实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生长发育与青春期保健、心理健康、传染病预防与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安全应急与避险等课程内容学习。组织集趣味性、参与性、竞争性于一体的体育锻炼活动，改善学生情绪和注意力，减少压力和焦虑。充分挖掘体育思政课程资源，发挥学校体育综合育人作用，重视培养学生规则意识、集体主义精

神、意志品质和创造力、执行力、应变力，塑造健康人格。（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二）实施师资队伍提升行动

5. 配齐配强体育师资。着力配齐中小学体育教师力量，未配齐的学校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编制名额用于招聘体育教师，且不得安排体育教师转岗、混岗。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兼职、与驻济高校和专业机构合作等方式，多渠道解决体育教师短缺问题。加强对体育教师招聘使用的全过程监督指导，根据全区需求和各学校存在的教师结构性问题，科学合理确定岗位招聘条件，压实学校招聘责任。按规定做好相应经费保障。（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6. 提升体育师资素质。加强师德建设，增强体育教师的职业荣誉感。每年开展体育教师全员培训，加强新任体育教师培训，每年举办一次体育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展示，定期举办体育优质课评比展示等活动，不断提高体育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素质。同时，大力开展体育学科导师团队、体育教师工作坊、体育名师工作室、名教练教学研讨帮教等评选活动，引导和带动区域体育教师成长发展。（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7. 保障体育教师待遇。进一步完善体育教师绩效工资和考核评价机制，将体育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体质健康测试、课后训练、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指导参赛和走教任务等计入工作量。将学

生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参加教育体育部门组织的体育赛事成绩、基本功比赛成绩视同体育教师教学成果,在参加教学科研工作评定、职务职称晋升评审、绩效工资内部分配等方面,享受与其他学科教师同等待遇。加强体育教学的教研水平和科研能力,争取在全区教学成果评定中占有一定比例。落实相关文件规定,为体育教师配备必要的运动服装和体育装备。(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责任部门: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三) 实施体育品牌建设行动

8. 建设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幼儿园)。全面实施“学校体育1+1双特色项目”,加快推进学校体育“一校一品”“一校多品”建设。到2025年,90%学校的体育课具有自己的特色和精品,有条件的学校从“一校一品”向“一校多品”方向发展。进一步推动体育特色学校、传统项目学校创建工作,充分发挥其对学校体育普及、学校运动队和校园体育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示范作用。安排体育经费,保障体育项目特色校、推广校、传统校正常运作。(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9. 畅通人才培养渠道。探索建立优秀体育人才招生、训练、培养“一条龙”体系,由小学、初中、高中组成对口升学单位,开展相同项目体育训练。鼓励有条件的初中学校,开展优秀体育人才集中培养试点工作;鼓励区域内统筹协调师资、场地、生源,组成特色项目联盟;鼓励学校与体校、高校、社会体育俱乐部等加强合作,共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共建高水平运动队。遴选部分学校作为校园田径、足球、篮球、游泳改革试验校,探索建设

“特色学校”，以田径、足球、篮球、排球、游泳为龙头带动其他项目发展。（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10. 健全体育竞赛体系。推进体教融合，科学设置各级各类学生体育赛事，完善区、学校、班级三级校园体育竞赛体系，鼓励各类体育竞赛活动全员化、常态化、品牌化发展。全区每年举办田径、游泳、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射击射箭等比赛；学校每年至少举办一次全员参与的综合性运动会或体育节；每周固定一天为学校比赛日，以班级、年级为单位开展周赛、月赛、季赛，分层次、分水平参加各级各类体育比赛，力争“周周有比赛，人人都参与”。加强学校运动队建设，力争“校校有队，项项有队”，规范课余训练，完善校内竞赛体系。在规范管理的基础上，以各级联赛为基础，由教育行政部门选拔优秀运动员开展冬、夏令营集训活动，组建最佳阵容，培养高水平运动员。（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四）落实体育评价改革行动

11. 完善体育考试制度。学校积极落实体育考试项目的教学和锻炼，将学生参与体育活动和竞赛情况、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标情况和 1-2 项专项运动技能测试成绩定期向家长反馈，并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档案。完善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从心理健康、日常体育锻炼、体能测试、兴趣性运动技能等维度，构建“知识、能力、行为、健康”四位一体的体育教育综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学生身心健康评价。针对济南市初中体育与健康学业水平考试改革，建立完善中学阶段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方法，发挥体

育学业水平考试“指挥棒”的导向作用。(牵头部门: 区教育体育局)

12. 完善学校评价考核。加强学校体育教学质量监测, 将体育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学校办学评价的重要内容, 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作为学校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指标。(牵头部门: 区教育体育局)

(五) 实施体育设施达标行动

13. 增加体育经费投入。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 完善投入机制, 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体育工作, 吸引社会捐赠, 多渠道筹集学校体育工作资金。学校根据需安排专门资金支持体育工作开展, 可按一定比例或一定标准安排体育工作经费。(牵头部门: 区教育体育局, 责任部门: 区财政局)

14. 加强场地器材建设。以配齐用好满足体育教学需求的场馆设施和器材设备为目标, 新建学校按照标准配套建设学校体育场地设施, 不达标的学校通过改造、共享等措施满足学校体育教学需求; 小规模学校以保基本、兜底线为原则, 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按照“一校一策”原则, 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建设室内游泳设施。城市和社区新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优先建在学校或其周边, 推进社会公共体育场馆向学生免费或优惠开放, 学校运动场地节假日向本校学生开放。统筹利用学校和社会体育设施, 将开展体育活动作为优化中小学课后服务的有效途径和重要载体。(牵头部门: 区教育体育局, 责任部门: 区发展改革局)

四、工作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道(镇)、各有关部门要把学校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总体谋划,做好学校体育工作改革的政策、经费和条件保障。教育体育部门要履行主管部门职责,牵头推进学校体育改革,深化体教融合;宣传部门要加强对学校体育、学生体质健康工作的宣传教育;财政部门要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学校体育工作;机构编制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审计部门要协助做好配齐配强体育师资工作;发展改革、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要结合教育发展需求做好学校体育场地建设保障工作;妇联、共青团等单位要动员和组织学生及其家庭成员开展健康有益的体育活动,为家长和学生体育锻炼提供指导和服务。

(二) 落实制度保障。区教育体育局将普及中小学生游泳教育作为重大民生工程纳入工作日程,以创新学生游泳教育为突破口,制定相关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支持学生游泳教育普及工作;各学校要将学校体育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研究制定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抓好教学、训练、评价等工作,全面改善学校体育教育办学条件。

(三) 加强安全保障。健全政府、学校、家庭共同参与的学校体育运动伤害风险防范和处理机制,完善涵盖体育意外伤害的学生综合保险机制。学校要进一步加强校方责任保险工作,充分发挥校方责任保险在校园体育活动意外伤害中的保障作用,鼓励和提倡学生家长或其他监护人为学生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四) 做好宣传引导。学校要加大对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

体育工作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定期举办学校体育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积极推广典型经验和先进事迹,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通过体育家庭作业、入户指导、亲子活动、家长课堂等方式,推进学校、家庭与社会体育融合发展。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 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推动全区美育工作不断改进和完善，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6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把美育纳入学校人才培养全过程，贯穿学校教育全面工作，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润心、以美培元，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到2024年，进一步健全全区中小学生艺术素养评价制度，制定《艺术素养测评指标解读及测评方法》，学生艺术素养测评机制更加完善，全区中小学生艺术素质进一步提高。

到2025年，建设一批学校美育名师工作室，培育一批省、市级学生艺术团，创建一批美育特色品牌示范校。学校美育氛围

更加浓厚，城乡美育发展更加均衡，全区中小学生艺术素养全面提升。形成区域辐射、协同发展、百花齐放、多维融合、全员参与的中小学美育发展新格局。

三、主要措施

（一）开好美育课程。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学校美育课程以艺术课程为载体，小学每周不少于4节，初中每周不少于2节，丰富课程内容和形式，培养学生健康向上的审美情趣。普通高中艺术课程累计不少于108节，课程内容多样化，注重丰富审美体验，开阔文化视野，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文化观。非艺术类中职学校艺术类必修课程累计不少于72节，注重美育课程与专业课程有机结合，以体现职业教育特点的美育课程为主，培养审美修养高、创新意识强、符合现代社会要求的技术人才。（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二）丰富课程设置。加强地方美育课程建设，结合“非遗进校园”“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等项目，因地制宜开发具有长清本土特色的渔鼓、山东落子、剪纸、手龙舞等课程，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地方课程。积极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开发具有地域文化特色的美育校本课程，丰富课程内容和教学形式，实现专业课程教学与校本课程教学相辅相成。义务教育学校在开好音乐、美术课程的基础上，逐步开设合唱、舞蹈、戏剧、器乐、绘画、书法、手工、篆刻等美育校本课程。普通高中学校开设合唱指挥、舞蹈编排、戏剧表演、创意设计、服装设计、电脑动画等选修课程。中等职业学校要与专业课程相结合，为学生开设美容美发、摄影、

数字美术或电脑美术等实用性课程。（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三）提升教师素养。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美育教师队伍。按照国家标准逐步配齐美育教师，借助优质社会资源充实专业教师队伍，向学生提供更好的美育教育教学服务，缓解学校美育师资不足问题。遵循教师成长规律，坚持德艺双馨，加强新任美育教师培训和美育教师分级分类轮训，促进艺术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合、专业课程教学与文化课程教学相辅相成。依托高校建立美育教师培训基地，组织开展美育教师专业技能大赛、教学基本功、优质课与优秀教学案例等评比活动，着力提升教师综合素养。遴选美育名师，建立美育名师工作室，成立高水平教师艺术专业团队，发挥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四）创新美育活动。鼓励各学校开展以班级为基础的合唱、器乐、舞蹈、戏剧（戏曲）、艺术实践工作坊、主题美术作品展等活动，打造“校校有队，项项有团”的美育发展新格局。组织开展中小学生班级艺术节、国庆节、教师节、新年音乐会系列艺术展演活动，建立常态化区、校、班三级学生全员艺术展演机制，为每一名学生提供展示才华的平台。（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五）打造高水平艺术团。学校因地制宜组建丰富多彩的课外艺术活动兴趣小组和学生艺术团，为高水平艺术团输送艺术人才。配备高质量指导老师、活动器材和场地，落实活动经费，保障学生艺术团排练、演出、交流、社会公益等活动的开展。以济南

市建设高水平艺术团活动为契机,推动中小学全面提升艺术团的质量与规模,打造10支高水平中小学生艺术团。(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六)创建美育品牌。统筹美育特色项目布局,在“一校一品”“一校多品”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校园艺术品牌建设,创新艺术特色,打造艺术品牌,建设美育特色学校。在全区范围内选树15所区级美育特色学校,以点带面,促进学生形成艺术爱好,增强艺术素养,提升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全面提升全区中小学校美育工作水平。(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联、区文化旅游局)

(七)创新评价方式。尝试探索“艺术基础知识+艺术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课堂教学模式,从艺术监测数据和艺术活动及比赛等方面对学生进行综合测评,纳入学生成长档案,不断完善学生艺术教育评价机制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制定《长清区学校美育工作考核评价方案》《长清区美育教师综合考核评价方案》,对全区中小學生进行全覆盖艺术监测,切实发挥评价的引导、诊断、改进、激励功能。监测结果纳入区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作为评价学校美育考核的重要指标,全面评估学校美育工作。(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

四、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道(镇)、各有关部门要将学校美育工作纳入地方经济文化社会发展规划,做好学校美育改革的政策、经费和条件保障。教育体育部门要履行主管部门职责,牵头

推进学校美育改革；财政部门要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学校美育工作；机构编制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协助做好配齐配强美育师资工作；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等部门要结合教育发展需求做好学校美育场地建设保障；文化和旅游部门要选派优秀文艺工作者参与校园文化建设，推动文化艺术场馆面向学校和学生免费或优惠开放；妇联、共青团等单位要动员和组织学生及其家庭成员开展美育活动。

（二）落实制度保障。区教育体育局要研究制定强化学校美育工作的具体措施，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改善学校美育办学条件。各学校要将学校美育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抓好教学、展演、评价等工作，全面改善学校美育教育办学条件。

（三）做好宣传引导。加大学校美育工作宣传力度，做好改进学校美育工作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营造全社会共同促进美育发展的良好氛围。要及时总结宣传学校美育工作中形成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